

## 切 結 書 兼 領 據

本公司/行號 因投標/承攬貴校\_\_\_\_\_

採購案 取得之收據正本 遺失 會計列帳需要 其他

原因(請敘明): \_\_\_\_\_,

致無法繳回收據正本，以本切結書兼領據證明收到國立雲

林科技大學退還 押標金 履約保證金 保固保證金

新台幣 \_\_\_\_\_元整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廠 商： \_\_\_\_\_ (蓋章)

負責人： \_\_\_\_\_ (蓋章)

地 址：

統 編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